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486/2022號文件

檔 號： CB(3)/M/MM

電 話： 3919 3300

日 期： 2022年6月10日

發文者：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： 立法會全體議員

2022年6月15日的立法會會議

就林健鋒議員 “強化及鞏固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，提升香港競爭力”議案 提出的修正案

繼於2022年6月6日發出的電郵(立法會CB(3)448/2022號文件)，立法會主席已批准4位議員(陳仲尼議員、黃元山議員、李惟宏議員及陳振英議員)就林健鋒議員的議案動議修正案，並指示把該等修正案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在立法會議程上。

2. 立法會主席會命令合併辯論上述議案及修正案。有關程序載列如下，即立法會主席會：

- (a) 請議案動議人發言及動議議案；
- (b) 就議案提出待議議題；
- (c) 請有意就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員按以下次序發言，但在此階段不得動議修正案：
 - (i) 陳仲尼議員；
 - (ii) 陳振英議員；
 - (iii) 李惟宏議員；及
 - (iv) 黃元山議員；

- (d) 請官員發言；
- (e) 請其他議員發言；
- (f) 請議案動議人就修正案發言；
- (g) 請官員再次發言；
- (h) 按照上文(c)段所列次序處理各項修正案，即先請第一項修正案動議人動議修正案，並隨即就該修正案提出待議及待決議題，付諸表決，然後處理其餘的修正案；及
- (i) 處理完畢所有修正案後，請議案動議人發言答辯，接着就議案或經修正的議案(視乎情況而定)提出待決議題，付諸表決。

3. 隨文附上原議案措辭及修正案的標明文本(立法會CB(3)486/2022(01)號文件)，方便議員參照。議員亦可透過以下超連結閱覽該等修正案：

<https://www.legco.gov.hk/yr2022/chinese/counmtg/motion/cm20220615m-lkf.htm>

4. 謹提醒議員，根據《內務守則》附錄IIIA，此項**合併辯論的時間(包括表決)最多4小時**。議案動議人共有10分鐘動議議案發言及答辯(請參閱上文第2(a)及(i)段)，另有5分鐘就修正案發言(請參閱上文第2(f)段)；而修正案動議人及其他議員每人可發言一次，最多5分鐘。官員的發言並無時限。

5. 議員如有查詢，請聯絡**伍靄雯小姐(電話: 3919 3307)**。

立法會秘書

(韓律科代行)

連附件

“強化及鞏固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，提升香港競爭力”
議案辯論

1. 林健鋒議員的原議案

本會促請特區政府訂定具體的政策和措施，以強化及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，並提升香港整體競爭力，從而發揮‘國家所需、香港所長’；建議包括：

- (一) 促進便利的營商環境，妥善處理疫情下的營商需要；
- (二) 檢視現行稅制，包括研究訂立更具競爭力的稅制，以吸引人才、企業及資金在香港落戶；
- (三) 檢討人才政策，留住及吸引各行各業人才；及
- (四) 盡快與內地商討通關安排，並在疫情進一步緩和下，適時放寬海外入境檢疫安排，以盡快恢復香港與內地及國際市場的聯繫。

2. 經陳仲尼議員修正的議案

鑒於香港面對其他金融中心的劇烈競爭，本會促請特區政府訂定具體的政策和措施，以強化及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，並提升香港整體競爭力，從而發揮‘國家所需、香港所長’；建議包括：

- (一) 促進便利的營商環境，妥善處理疫情下的營商需要；
- (二) 檢視現行稅制，包括研究訂立更具競爭力的稅制，以吸引人才、企業及資金在香港落戶；
- (三) 檢討人才政策，留住及吸引各行各業人才；及
- (四) 盡快與內地商討通關安排，並在疫情進一步緩和**貫徹執行‘外防輸入、內防反彈’的大前提下**，適時放寬海外入境檢疫安排，**檢討航班‘熔断機制’**，以盡快恢復香港與內地及國際市場的聯繫；及

- (五) **加快推動金融科技、綠色和可持續金融，拓展離岸人民幣業務及投資產品渠道，擴大人民幣資金池規模，以提升本港作為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及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。**

註：陳仲尼議員的修正案以**粗斜字體**或刪除線標示。

3. 經陳振英議員修正的議案

本會促請特區政府訂定具體的政策和措施，以強化及鞏固**及提升**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，並提升香港整體競爭力，從而發揮‘國家所需、香港所長’；建議包括：

- (一) 促進便利的營商環境，妥善處理疫情下的營商需要；
- (二) 檢視現行稅制，包括研究訂立更具競爭力的稅制，以吸引人才、企業及資金在香港落戶；
- (三) 檢討人才政策，留住及吸引各行各業人才；及
- (四) 盡快與內地商討通關安排，並在疫情進一步緩和下，適時放寬海外入境檢疫安排，以盡快恢復香港與內地及國際市場的聯繫；**及**
- (五) **定期就全球國際金融中心排名前列競爭對手的營商環境、聲譽及綜合、人力資本、基礎設施及金融業發展水平等5類競爭力領域逐項進行分析及評估，找出差距，並適時制訂追趕措施。**

註：陳振英議員的修正案以**粗斜字體**或刪除線標示。

4. 經李惟宏議員修正的議案

本會促請特區政府訂定具體的政策和措施，以強化及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，並提升香港整體競爭力，從而發揮‘國家所需、香港所長’；建議包括：

- (一) 促進便利的營商環境，妥善處理疫情下的營商需要**重振疫情後的香港金融業發展**；

- (二) 檢視現行稅制，包括研究訂立更具競爭力的稅制，以吸引人才、企業及資金在香港落戶；
- (三) 檢討人才政策，留住及吸引各行各業**金融及相關服務行業**人才；及
- (四) 盡快與內地商討通關安排，並在疫情進一步緩和下，適時放寬海外入境檢疫安排，以盡快恢復香港與內地及國際市場的聯繫；
- (五) **配合國家‘十四五’規劃，促進金融業多元化發展，積極開拓證券、期貨、貴金屬、企業融資、基金及創新領域等金融服務範疇，讓外資、中資及本地公司均能共同發展，並進一步豐富不同類別的金融產品；及**
- (六) **優化現行監管體制，以全域、創新的監管模式，應對新穎的金融產品及營商需求，做好平衡監管與市場發展的需要。**

註：李惟宏議員的修正案以**粗斜字體**或刪除線標示。

5. 經黃元山議員修正的議案

本會促請特區政府訂定具體的政策和措施，以強化及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，並提升香港整體競爭力，從而發揮‘國家所需、香港所長’；建議包括：

- (一) 促進便利的營商環境，妥善處理疫情下的營商需要；
- (二) 檢視現行稅制，包括研究訂立更具競爭力的稅制，以吸引人才、企業及資金在香港落戶；
- (三) 檢討人才政策，留住及吸引各行各業人才；及
- (四) 盡快與內地商討通關安排，並在疫情進一步緩和下，適時放寬海外入境檢疫安排，以盡快恢復香港與內地及國際市場的聯繫；

- (五) 審視現行的金融監管制度，包括積極完善各種發牌制度，使其更符合國際趨勢和市場需求；
- (六) 在平衡監管與發展的原則下，提升各金融監管機構對市場參與者的服務文化；
- (七) 在制訂香港金融發展藍圖時，多與內地不同部門溝通協調，提升香港金融業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；及
- (八) 更積極向國際投資者講解、遊說、推廣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優勢，講好香港故事。

註：黃元山議員的修正案以**粗斜字體**或刪除線標示。